招标编号：PZH-JS-QT-215

金沙水电站

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

招标文件

招标人：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日 期：2021年0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2675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_Toc876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_Toc9187)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_Toc28324)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38](#_Toc31646)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4](#_Toc14655)0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项目名称）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由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招标人，拟通过公开招标选择和确定中标人，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金沙水电站位于金沙江干流中游末端的攀枝花河段上，是金沙江攀枝花河段水电规划的梯级水电站之一。电站坝址位于攀枝花市中心城区，上距在建的观音岩水电站坝址28.9km，下距规划的银江水电站坝址约21km。坝址左岸为攀枝花市西区，城市路（苏铁东路）可直达坝区，右岸为攀枝花市仁和区，库尾涉及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

电站正常蓄水位1022.0m，死水位1020.0m，水库总库容为1.08亿m³，正常蓄水位库容0.85亿m³，其中调节库容0.112亿m³，具有日调节性能；电站装机容量560MW，多年平均发电量为25.07亿kW•h。

工程于2016年8月获得国家发改委核准，同年9月正式开工，2016年12月实现大江截流；2017年5月基坑开挖；工程计划2020年10月蓄水，2020年11月首台机组发电，2021年10月全部机组投产发电、工程完工。

2.2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一）、为进一步有效推进电厂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深入，有必要聘请一家经验丰富，资质齐全的咨询服务公司，对电厂的发电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组织机构和职责、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教育培训、生产设备设施、作业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信息报送和事故调查处理以及绩效考评和持续改进等十三个方面开展现场评审。验证电厂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人、设备、环境、管理处于良好状态，并持续改进，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得到不断加强。

依据电厂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的要求、布署和安排，根据《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管理办法》（电监安全【2011】28号）、《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实施细则（试行）》（办安全【2011】83号）、《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及达标评级标准》（电监安全【2011】23号）和适用于水力发电生产运营的法律法规及其他文件，结合电厂现场实际情况，完成企业安全标准化达标评级工作，同时遵循国家能源局对安全标准化达标流程要求，进一步明确现场查评以及报告审核的时间节点和具体要求。

（二）、为贯彻落实国家、行业、企业单位应急管理的相关要求，规范和加强电站投产运行后应急管理工作，切实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进一步提升安全管理精细化水平，根据《电力企业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能安全[2014]508号），《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四川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中第13条规定“推进应急能力建设”。各电力企业要规范开展应急预案编制、评审、发布、培训、修订及备案等工作，及时开展实战演习和总结评估，不断提高预案的针对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要不断完善突发事件预测预警、应急响应、信息报告和恢复重建等机制，持续开展应急能力建设评估；要动态管理应急物资储备，保证及时补充更新；要加快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利用先进技术手段提升应急救援效能。

（三）、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主席令[2007]第69号）、《电力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管理办法》（国能发安全〔2020〕66号）、《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深人开展电力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6〕542号）、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行业应急能力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18〕58号）、四川能监办 关于印发《四川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等国家应急管理法规制度的具体体现。完善企业应急体系建设的重要举措；推进企业应急科学管理的重要抓手；对企业应急能力的一次检验与摸底，正确认识该公司的应急能力条件和水平，切实做到知彼知己；通过评估持续改进提高企业应急能力，补齐短板，及时总结，完善制度措施，持续改进和全面提高企业应急管理能力；通过开展评估工作，使企业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的目的。

**3、服务地点、服务期限**

3.1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攀枝花金沙水电站

3.2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投标人应当在服务期限内完成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

**4、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审，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注册年限不低于8年，且注册资本金不得低于400万元。

（二）营业范围：具有电力咨询服务或电力技术咨询及服务。

（三）评估咨询资质要求：具备“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评审机构”资质优选考虑。

（四）评估咨询业绩要求：至少有5个类似项目业绩（水电发电、电网企业安全性评价、标准化达标评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报四川或华中能源监管办备案的项目应急预案修编、评审、备案）；提供业绩的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以上）的评价机构不得同时报价；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报价。

**5、采购人及业主、现场管理机构**

采购人及业主：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机构：金沙水电站

**6、招标文件的获取**

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1年3月5日开始登录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官网（http://pzh.scnyw.com//）下载招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3月25日10时（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西区建福巷88号501会议室。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在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网站（发布公告的所有媒介名称）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攀枝花市西区建福巷88号

联 系 人： 孙先生

电 话：028-80583500，0812-3151239

传 真：/

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3月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招标人 | 招标人**：**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西区建福巷88号 |
| 2 | 项目名称 | 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 |
| 3 | 地点 | 攀枝花市西区 |
| 4 | 资金来源 | 企业自筹 |
| 5 | 资金落实 | 已落实 |
| 6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7 | 招标范围 | （一）为进一步有效推进电厂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深入，对电厂的发电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组织机构和职责、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教育培训、生产设备设施、作业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信息报送和事故调查处理以及绩效考评和持续改进等十三个方面开展现场评审。验证电厂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人、设备、环境、管理处于良好状态，并持续改进，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得到不断加强。  （二）开展电厂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完成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的编制和评审工作。  （三）编制电厂应急预案（包含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组织评审审定并协助电厂在相关监管机构备案。  （四）组织相关专家对金沙水电站进行应急、标准化等方面的现场培训。  （五）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应急能力建设，促进金沙水电站应急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提高金沙水电站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开展应急能力建设评估工作。 |
| 8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
| 9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注册年限不低于8年，且注册资本金不得低于400万元。  （二）营业范围：具有电力咨询服务或电力技术咨询及服务。  （三）评估咨询资质要求：具备“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评审机构”资质优选考虑。  （四）评估咨询业绩要求：至少有5个类似项目业绩（水电发电、电网企业安全性评价、标准化达标评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报四川或华中能源监管办备案的项目应急预案修编、评审、备案）；提供业绩的合同复印件或用户证明材料。  （五）投标人信誉良好，近三年来（自2017年1月1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未有违法行为。 |
| 10 | 限制投标的情形 | 在国家相关管理机构（包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shixin.court.gov.cn、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内。 |
| 11 | 联合体 | 不接受 |
| 12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13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14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6天前 |
| 15 | 招标人回复澄清的截止时间 |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 |
| 16 | 招标文件的修改 |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天前 |
| 17 | 分包 | 专业分包须事先经招标人同意 |
| 18 | 偏离 | 不允许 |
| 19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20 | 投标有效期 | 招标截止日期后 90日历天 |
| 21 | 签字盖章 | （1）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本人亲笔手写签字(包括姓和名)，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等）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  （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单位（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如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而不委托代理人投标，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如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投标，由委托代理人签字，也可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
| 22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1份；副本 2 份；装有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可编辑的WORD文档）及正本扫描件的U盘1份。 |
| 23 | 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 |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招标项目名称、标段号(如涉及则标明)、投标人名称、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
| 24 | 投标文件外层  密封袋的标注 | 招标项目名称、标段号(如涉及则标明)、投标人名称、年月日。 |
| 25 | 是否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1～2 个。 |
| 26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
| 27 | 投标保证金退还 | 无 |
| 28 | 招标控制价 | 本次招标最高限价为：45万元整，超过最高限价将做废标处理。 |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所叙述的项目招标。

### 2. 有关定义

2.1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是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2“招标人”系指“招标单位”和“招标承办单位”的统称。

2.3“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招标和向招标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法人企业或其它组织。

### 3. 合格的投标人

3.1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具有本招标文件对投标人所规定的资质条件；

3.2投标人必须是已在中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事业单位法人，并且其所持有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所核发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证书上载明的营业期限剩余时间应当不少于本次招标的相关合同基本义务履行所需期限，或已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能够证明具有履约能力。否则，招标人及评审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本次报价。

3.3依法注册的投标人其注册资金应足以保证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承担和赔付能力。

### 4. 招标费用

4.1投标人参加招标的有关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设备及报价等要求、招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招标公告

（2）投标须知及前附表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招标人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在招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 7. 答疑会

7.1 根据招标项目和具体情况，若有必要召开，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8．投标文件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 9．计量单位

9.1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招标项目的招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0. 招标货币

10.1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联合招标

11.1不允许联合体参与投标

### 12．知识产权

12.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投标申请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报价表

3、资格审查资料

4、近3年（2017年～2019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5、近5年（2015年～至今）以来承担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6、拟派主要人员情况表

7、实施方案

8、其他资料

### 14．投标文件格式

14.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 15．投标保证金

15.1 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 16．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申请，将被拒绝。

16.2 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 17．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7.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鲜章。

17.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7.4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

17.5 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

###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8.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

18.2 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应分别封装于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字样，并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

18.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密封袋上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招标日期，并加盖密封章(投标人公章)。

18.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19.2 本次招标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 20.招标流程

20.1 招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20.2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资格审查；

20.3 评审委员会按照投标人中报价最低的原则或综合得分最高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0.4 招标人按照评审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 21.投标文件的修改

21.1 投标人在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书面的澄清或者说明、经投标人确认的修正后报价均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定标原则

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23. 定标程序

23.1 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3.2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据第三章评标办法再确定最终实际中标人。

23.3招标人将中标结果通知参加投标的所有投标人。招标人不解释中标或落选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申请资料。

### 24．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招标处理或者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人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在收到招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放弃中标的，招标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 26. 履行合同

26.1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27. 废标的情形

招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4）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

### 28.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投标人参加招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向招标人、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人资格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标方法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 |
| 1.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书一致 |
| 签字盖章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投标报价 |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
| 开标记录 | 报价应与投标文件一致。 |
| 1.1.2 | 资格评审标准 | | 符合投标人须知相关规定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2.1 |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 本款修改如下：  （1）商务部分：20分。  （2）技术部分：20分。  （3）价格部分：60分。 |
| 2.2.2 |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详见附件三：价格评审 |
| 2.2.3 |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详见附件三：价格评审 |
| 2.2.4（1） | | 商务评分标准 | 详见附件一：商务评分表 |
| 2.2.4（2） | | 技术评分标准 | 详见附件二：技术评分表 |
| 2.2.4（3） | | 投标报价 | 详见附件三：价格评审 |
| 2.2.5 | | 不平衡报价的调整。招标人保留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总报价（经算术错误改正的投标总报价）的前提下对投标人的不平衡报价作出调整的权力。 | |
| 3.2.1 | | 本款修改如下：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分值和2.2.1目规定的权重对商务文件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分值和2.2.1目规定的权重对技术文件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分值和2.2.1目规定的权重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
| 3.2.3 | | 本款修改如下：投标人得分=A+B+C | |

**附件一商务评分表**

**商务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商务  部分  评分  标准(20) |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 | 检查投标文件在内容与项目上的完整性，针对投标人提出的非实质性商务偏差，评价其是否合理。（合理得1-4分，不合理得0分） | 4 |
| 投标人业绩 | 审查投标人的以往业绩情况，以及用户的证明材料（符合招标5个类似项目业绩，水电发电、电网企业安全性评价、标准化达标评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报四川、华中能监办备案的项目应急预案修编、评审、备案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5分） | 5 |
| 资质证书文件 | 具有“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评审机构”资质得8分 | 8 |
| 财务状况 | 评价投标人近3年财务状况（优得2-3分，良得1-2分，差得0-1分） | 3 |

**附件二：技术评分表**

技术评分表

|  |  |  |
| --- | --- | --- |
| 技术方案 | 技术方案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和可行性（优得5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 5 |
| 计划和进度安排 | 对项目进度安排的合理性与系统性（优得3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 3 |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是否合理可行，能否满足本项目实施需要（优得2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 2 |
| 项目团队配置 | 本项目团队配置的人员数量、专业、素质、经验及结构合理性（优得5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 5 |
| 项目负责人资历 | 项目负责人资质、业绩、经验、专业能力。（优得5分，其余情况酌情扣分） | 5 |

**附件三：价格评审**

投标报价评比得分按下表计算：

|  |  |  |  |
| --- | --- | --- | --- |
| 报价  部分  评分  标准（60) | 投标报价 | 采用所有有效报价（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总报价；报价有修正的，以修正后的价格为准） 的最低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 60 |
| 作为评标基准价的有效报价得满分；与评标基准价相比，其有效报价每增加 1%，扣 1 分（不足1%按直线插入法计算）； |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咨询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咨询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2．评审标准

### 2.1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评标基准价计算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评分标准

（1）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 3.1初步评审

3.1.1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详细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咨询服务方案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4）按本章第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3.2.2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投标人得分=A+B+C+D。

3.2.4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3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

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评标结果

3.4.1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金沙水电站**

**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

**合同协议书**

### 

#### 甲方：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乙方：

**日期：2021年 月**

##### 第一部分 技术服务合同书

**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

**协议书**

甲方：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招标文件》（招标编号：PZH-JS-QT-215）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即相关文件的内容，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各方的责任和义务，并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1 工作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

1.2 服务范围：完成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工作。

**二、工作内容**

2.1 为进一步有效推进电厂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深入，乙方负责对电厂的发电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组织机构和职责、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教育培训、生产设备设施、作业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信息报送和事故调查处理以及绩效考评和持续改进等十三个方面开展现场评审，并向甲方出具评审报告。验证电厂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人、设备、环境、管理处于良好状态，并持续改进，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得到不断加强。

2.2 乙方负责开展电厂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完成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的编制和评审工作。

2.3 乙方负责编制电厂应急预案（包含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组织评审审定并协助电厂在相关监管机构备案。

2.4 乙方负责组织相关专家对金沙水电站进行应急、标准化等方面的现场培训。

2.5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应急能力建设，促进金沙水电站应急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提高金沙水电站应对突发事件能力，乙方负责开展应急能力建设评估工作，并向甲方出具评估报告。

2.6 工期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合同洽谈纪要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5.招标文件；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投标文件；

8.其他组成合同的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四、服务费**

服务费： 本项目服务费（含税）为人民币（小写） 元（大写： ）。其中不含税价格为（小写）： 元，税金为： 元，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不含税价格部分不因市场价格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应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甲方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票信息:

单位名称：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403590460698H

单位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西区建福巷88号 电话：0812-315125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攀枝花西区支行 账号：51001627438059555666

**五、计量支付**

**5.1 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在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乙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启动资金，为服务费用总额的30%进度款，即人民币（大写） 元。

（2）乙方完成金沙水电站应急预案修编、评审向甲方提交初稿后，并配合向能监办备案系统提交备案申请后7日内，乙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费用，即人民币（大写）：

元。

（3）乙方在完成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后，乙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费用，即人民币（大写）： 元。

（4）乙方在完成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达标评级后，乙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费用，即人民币（大写）： 元。

（5）每笔款项支付前，若乙方未提供合法足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或者延迟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考虑到甲方将按规定付款给乙方，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要求完成本项目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等工作，以及与项目备案相关的辅助工作。

七、考虑到乙方将进行本项目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等工作，以及与项目备案相关的辅助工作，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乙方。

八、违约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法律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因违约造成的全部损失。

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向甲方退还已付款项，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主张权利所产生的的律师费、诉讼费等）。

九、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成都仲裁委员会请求仲裁，仲裁结果是终局的，对双方有约束力。

1. 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1、乙方应当按照《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招标文件》（招标编号：PZH-JS-QT-215）第五章“发包人要求”完成本合同约定义务。

2、本协议自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签署栏）

甲方(章)： 乙方(章)：

地 址： 地 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二节 廉政协议书**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党风廉政建设，保证本项目的高效优质，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本项目甲方（甲方名称）与乙方（乙方名称）签订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和乙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行业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合同，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及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的有关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廉政告示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书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处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乙方施工合同有关的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将建议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本协议书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签署栏

|  |  |
| --- | --- |
| 发包人：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公章) | 承包人： (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
| 日期： | 日期： |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发包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差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咨询方负责提供的有关服务，在发包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发包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咨询服务要求

1.1 项目概况

金沙水电站位于金沙江干流中游末端的攀枝花河段上，是金沙江攀枝花河段水电规划的梯级水电站之一。电站坝址位于攀枝花市中心城区，上距在建的观音岩水电站坝址28.9km，下距规划的银江水电站坝址约21km。坝址左岸为攀枝花市西区，城市路（苏铁东路）可直达坝区，右岸为攀枝花市仁和区，库尾涉及云南省丽江市华坪县。

1.2. 咨询服务范围及主要工作内容

为四川省能投攀枝花水电开发有限公司金沙水电站开展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项目成果内容及深度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要求；

内容包括：（一）为进一步有效推进电厂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持续深入，对电厂的发电企业安全生产目标、组织机构和职责、安全生产投入、法律法规与安全管理制度、教育培训、生产设备设施、作业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健康、应急救援、信息报送和事故调查处理以及绩效考评和持续改进等十三个方面开展现场评审。验证电厂各生产环节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人、设备、环境、管理处于良好状态，并持续改进，企业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得到不断加强。

（二）开展电厂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完成风险评估报告和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的编制和评审工作。

（三）编制电厂应急预案（包含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组织评审审定并协助电厂在相关监管机构备案。

（四）组织相关专家对金沙水电站进行应急、标准化等方面的现场培训。

（五）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应急能力建设，促进金沙水电站应急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提高金沙水电站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开展应急能力建设评估工作。

1.3. 咨询服务依据、适用规范标准

## 《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管理办法》（电监安全【2011】28号）

## 《电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评级实施细则（试行）》（办安全【2011】83号）

## 《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及达标评级标准》（电监安全【2011】23号）

## 《电力企业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能安全[2014]508号）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应急管理部令第2号）

## 《四川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主席令[2007]第69号）

##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第88号令）

##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深人开展电力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6〕542号）

##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行业应急能力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18〕58号）

## 四川能监办 关于印发《四川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管理办法》（国能发安全〔2020〕66号）

2．成果文件要求

2.1 成果进度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完成。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格式

**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应急预案、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服务**

**投标文件**

(招标编号：)

投标人：（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报价函

#### 报价函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招标文件名称）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元的总报价（分项报价见后面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实施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2、我方提交的报价书在报价截止时间后的 天内有效，在此期间被你方接受的上述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我方保证在报价文件有效期内不撤回报价文件，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不修改报价文件。

3、我方对工期的承诺为：

3.1接到招标人正式通知后 天内向招标人提交符合审查要求的《金沙水电站蓄水阶段移民安置社会稳定分析评估报告》。

3.2根据有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金沙水电站蓄水阶段移民安置社会稳定分析评估报告》的技术评审意见进行修改，且在技术评审会后 天内，完成对《金沙水电站蓄水阶段移民安置社会稳定分析评估报告》审定本的修改，并向招标人提交审定后的《金沙水电站蓄水阶段移民安置社会稳定分析评估报告》。

4、若我单位中选：

（1）我方保证在收到招标人的通知后，按要求的期限，及时派代表前往约定的地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书提交的辅助资料中的任何部分，经招标人确认后可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保证接到招标人通知后尽快组织人员开展工作，并保证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

5、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保证报价最低的招标响应人能被选中。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

日 期：

#### 2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 ：

兹委托 （居民身份证码： ）为我单位的委托代理人，代表我单位就 （招标文件编号： ）签署报价书、进行谈判、签订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其签署名真迹如本授权委托书末尾所示。我单位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产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特此委托！

授权委托单位（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委托代理人： （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 

#### 3 投标人投入的技术人员情况及工程业绩情况表

1、投入的技术人员情况

现场机构名称： （如设置）

项目经理姓名：

技术负责人姓名：

投入员工人数：

其中：高级职称人员： 人

中级职称人员： 人

初级职称人员： 人

技 工： 人

2、项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承担的工作 | 合同价格 | 履约状况 | 开工和完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 

#### 4 投标人概况

投标人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
| 开 户 行 |  | | | 帐 号 | | | |  | | |
| 成 立  时 间 |  | | | 注册资金  (万元) | | | |  | | |
| 联 系 人 |  | | | E-mail | | | |  | |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 |  | | |
| 基本情况 | 职工总数 | |  | | |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或正高职称） | | | |  |
| 高级工程师（或副高职称） | |  | | | 工程师（或中级职称） | | | |  |
| 单位行政和技术负责人 | | | | | | | | | |
| 姓 名 | 职 务 | | | 技术职称 | | 年龄 | | 专 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概况： | | | | | | | | | | |

#### 

#### 5 项目经理承诺函

**承 诺 函**

致 ：

根据贵单位提供的（招标文件名称）要求以及我公司相应的报价书，若我单位中选后承诺如下：

1、质量承诺

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国家及行业现行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的要求，组织具有丰富经验的设计人员履行本合同，直至取得相关批复意见。

2、工期承诺

我单位一定积极配合业主的工作，重合同、守信用，科学管理，精心组织，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本合同的全部工作内容。

3、配合承诺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完全服从业主对其他外委项目与本合同项目之间的总体协调工作，从整个项目的全局出发，做好与其他项目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

承诺人：

日 期：

#### 

#### 6 投标人营业执照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 7 投标人业绩证明

投标人业绩相关证明材料：

#### 8 实施方案及总体计划

1、本合同工程具体的实施方案、实施计划等

#### 9 分项报价表（如有）

分项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报价 | 备注 |
| 1 | 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安全标准化 |  |  |
| 2 | 金沙水电站应急预案修编、评审、备案 |  |  |
| 3 | 金沙水电站电力生产应急能力建设评估 |  |  |
| 4 | 合计 |  |  |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